岁月留痕

冯 丽

第一节课

去务川桐木完小报到时我才19岁,是父亲送我去的。中考填报志愿时就定向在那里,所以,毕业后,根本不用考虑找工作的事,只等着暑假结束学校开学。

从县城去桐木乡(现为行政村)的公路虽然只有20多公里,但要翻山越岭,又全是泥巴路,到处坑坑凼凼,不仅不通公交,连班车也没有。

报到前一天,父亲终于联系了一辆到处漏风的老式吉普,下午四点一路尘土飞扬着把我送到桐木完小,把包裹和我一起扔在荒草丛生的操场,绝尘而去。

父亲是提前送我去的,学校还没开始报到,一个人都没有,冷清得很。“打有准备之战”是父亲一向的原则。

学校形似三合院,左边是一栋一楼一底的木房子,中间楼房是砖木结构的两楼一底,右边是一排平房,左边的顶楼和中间的顶楼都是老师的宿舍。

报到那天下午五点左右,接到校长找我谈话的通知。来通知我的是一位三十多岁的男老师,他自我介绍说姓李,从他看我的眼神,我便知道,我摊上事了。

果然,校长在鼓励了我一番后说:“小冯,我们安排你这学期上初二的语文和初一的英语,我听你师姐李亚说起过你,你曾是你们学校文学社的会员,这是你的特长,要发挥好,初二这个班的学生都很机灵,相信你一定能把他们带好。”

真是越担心什么就发生什么,早我两年毕业的师姐李亚也在这学校,之前她就告诉我说:“如果学校安排你上初二的课,你千万不要接,那个班的学生在全校都是出了名的。有被其他学校开除的,有每天都盘算着如何和老师打斗的,有一心尚武无心读书的,诸如此类吧,难管得很!”

我闷在那里,正想着拒绝的理由。一位四十出头、身材魁梧的男老师一步跨进校长办公室大声说:“校长,我之前就说过不上初二,为哪样还是安排我上?”我看看校长,张了张嘴,校长朝我摆摆手说,“去吧,好好准备。”我看了看这架势,似乎等下去也没我说话的份,就算我说了,作为一个新人,校长也不会给我另作安排,便只好把冒出来的话硬生生地憋回去,起身离开。

报到后的第二天开始上课,这是我上的第一节课,也是我人生的“第一节课”,意义不言自明。尽管我事先做了充分准备,走进教室时,仍十分忐忑。因为紧张,我手脚发软,肚子也隐隐作痛。为了缓解紧张情绪,我转身在黑板上写下我的名字,深深地吸了一口气,转身用微微发抖的声音作了自我介绍。可能是因为陌生,也可能是因为好奇,学生们都端坐着,课堂出奇地安静。

可当我转身板书时,听见有急促又飞快的脚步声响起,同时伴着同学们窃窃地低笑声,隐约的口哨声。我立马转身,同学们依旧端坐着,完全看不出有什么异样。但当我眼神落到第一排时,发现空了一个座位,那里原本是刘康的位置,这个全班最矮、看上去也最精灵的孩子,我板书之前他还坐在那里,一直用一双亮晶晶的眼睛盯着我。我搜寻着,终于在最后一排之前的一个空位上看见了他,他趴在书桌上,刚好被前排的同学挡住。我假装没看见,也假装什么都没发生,继续讲课。哪料,我再次板书时,他继续故伎重演,又从最后一排跑回第一排,我看了看他,在我意味深长的眼神里,下课铃响了。

我叫住正向同学扮鬼脸的刘康,把他带到办公室,问他是怎么回事?他假装一脸诧异地看着我说:“啷个哪样回事啊,老师,我不晓得你在说哪样。”我心平气和地说:“刘康,我向之前教过你班的老师了解过你们,他们说到你时都夸你聪明,是可塑之才,只要你稍微努力,一定会有好的前程。”“他们真的这么说的吗?”刘康眼睛瞪得大大的问我。我说是的,他们就是这么说的。其实,那些老师告诉我的是:一定要先拿下这小子,这小子实在太调皮了。

我让他坐在我对面,继续说道:“刘康,你已经16岁了,我大你3岁,按年龄,我是你姐姐,这会儿我想以姐姐的身份对你说几句话。你家里的情况我大概了解一些,你爸爸去世得早,你妈妈身体又不好,但你妈妈并没有像其他妈妈那样让你回家务农或外出打工,而是想尽一切办法、拼尽全身力气让你和你妹妹继续读书。你妈妈实在太累、太苦了。但你想过没有,她为什么宁愿苦自己、累自己,都不愿你和你妹妹辍学?”刘康低声说:“知道的,她想让我们多读点书,多学点知识,今后能像你们一样有份稳定的收入,能好好生活,而不是像她那样,一肩风一肩雨,费尽全部力气还不一定有好收成。”“你既然都明白,那你能不能从今天开始好好学习,我们一起努力,让你的妈妈只操心庄稼、牛羊、天气,操心你的学费、生活和健康,不要让她再操心你的成绩,行不行?”我说。

刘康低下头,一会儿,有泪珠从他眼里滚落。

“现在,你能不能告诉我今天为什么在课堂上跑来跑去?”我温和地问道。他抬起头,忸怩着有些惊讶地问我:“老师,你都知道啊?那你为哪样不在课堂上批评我、罚我站或踢我出教室呢?”我说:“我还没弄清楚原因,为什么要批评你、惩罚你,踢你出教室呢?”他说:“老师,你和他们不一样。”我问:“他们是谁?”他说:“之前的有些老师。”我说:“有什么不一样的?”他说:“他们就从来不问原因。”

我不知道该怎么对他说,沉默了一会儿,继续执着地问道:“你还没回答我刚才的问题,现在能告诉我吗?”他认真地点了点头说:“可以,老师,其实我就是想看看你爱不爱我们。如果爱,你就会管我们;如果不爱,你就会罚我们。”

多么朴素多么深刻的道理,就这样从一个孩子嘴里,以这样的方式,如此直白地说了出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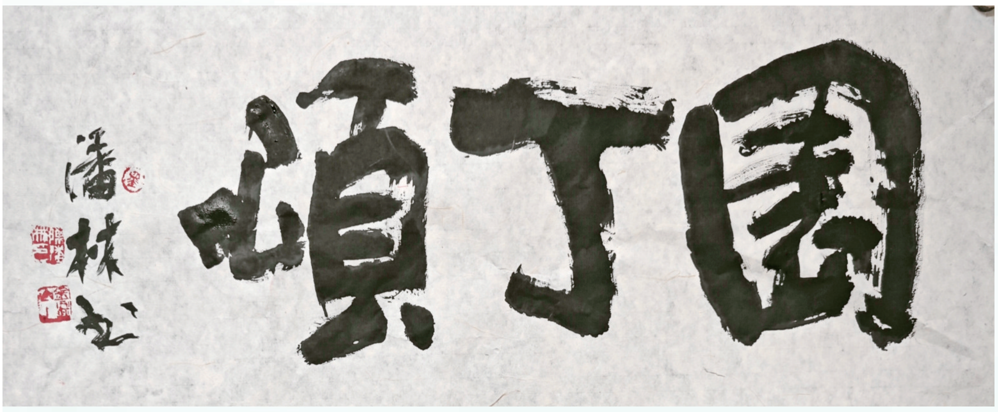

园丁颂

陈潘林 书

生活散记

启蒙老师

帅远明

凡是读过书的人,都有启蒙老师。

我的一位启蒙老师,他不但教我写好自己姓名,还要求我写好“人”字。

早些年,农村没有幼儿园,也没有学前班,等孩子们长到七八岁时就直接上小学一年级读书。我家离学校十来里山路,隔山涉水的,又常有野兽出没,因此家里没有遵循四岁四个月又四天的启蒙旧规矩,而是跟当地小伙伴一样,待我满过八周岁,父亲方才送我去启蒙。

这是一个秋天的好日子,天上的太阳笑眯眯的,火神庙改装的学校显得格外热闹。

我的启蒙老师大概三十来岁,个子不高,人很清瘦,上穿一件肩膀上打着一大块补丁的蓝色中山服,下穿一件白布腰青布裤子。他站在讲台上扫视教室一眼,自我介绍道:“本人姓蔡,以前是干农活的。小时候进过学堂,公社叫我来教书,我就来了!”说完,他右手指尖捏着粉笔,转过身去,在黑板上写出一个正楷的汉字,又说:“这个汉字结构很简单,由一撇一捺组成,它读‘人’,我和同学们都是‘人’!”顿时,我和同学们都被他逗乐了,觉得读书真有趣。

除了所谓神童,我们一般人童年时都是头脑蒙昧的,需要老师循序渐进地开启智慧之门,方能逐渐明白事理。接下来,蔡老师反复教写“人”字,并说要抽签让我们在黑板上去写。全班四十多个同学,我唯恐第一个被抽到,幸亏头两次都没抽到我。当他从签筒里抽到我的名字时,我心里立即“咚咚”鼓响,但还是硬着头皮走上前去。蔡老师把半截粉笔递给我,我学着他的样儿用右手拇指和食指捏住它,踮起脚尖,仰起脸,抬起手,使劲写上第一画后,扭头瞅瞅同学们,再写第二画。经过一撇一捺,于是黑板上呈现出一个洁白的“人”字来。由于用力过猛,半截粉笔竟磨去一半,形成一个带尖儿的斜面。蔡老师看了看黑板上的“人”字,看了看我,夸奖了一句。我听了不好意思起来,感觉脸上竟有些热乎乎的。

蔡老师把练习本发下来,叫我们仿写自己的姓名和“人”字。我接过本子一看,封面上有他帮我写好的姓名,翻开第一页也首先是我的姓名,竖排的姓名下面才是一长串“人”字。教室里安的是长板凳,用的是长木板搭起来的课桌,四五个同学排排坐着都不显拥挤。我斜睨着瞟了一眼同桌,发现蔡老师给他布置的作业题都跟我一模一样的。姓名这东西别人用得多,自己用得少,一般由三个或两个汉字组成,笔画可真不少,弯去拐来的,写起来还真费劲。幸亏我的父亲读过私塾,早就在家教我把名字写得比较熟练了。要不然我也需要老师手把手地教写,要么就只有苦苦地咬笔杆的份。对于“人”字,我没有写过,但这难得住我吗?显然难不住的。

低年级属于识字、写字阶段,学习写字需要铅笔。那时候当地供销社(店)的铅笔不带橡皮擦头的每支售价不过三分钱,带有橡皮擦头也才六分钱,可每家每户家境都不宽裕,娃儿些开学时,大人们顶多买上两支铅笔,总是叮嘱他(她)要用一个学期啊。因此,大家很爱惜自己的铅笔,每天晚上做了练习,就要把它削得尖尖的,轻轻地夹在课本里,轻轻地装进书包里,第二天再在课堂上轻轻地摸出来,小心翼翼地使用——一笔一画,生怕弄断了脆弱的笔尖。

我的爷爷是个有名的篾匠,我用的第一支铅笔便是他卖了箩筐之后,花了八分钱给我买回去的,它不仅笔身花纹很漂亮,而且铅芯很耐磨,我写了半个学期都还剩两寸多长,真的太值得了。

我们语文课本上没有拼音,只有汉字和汉字组成的句子,如“毛主席万岁”“中国共产党万岁”“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”等等。蔡老师不单教我们认读这一篇篇课文,还考虑到农村孩子的写字能力,决定先从简单的汉字着手。所以,他首先教我们练习的汉字是“人干寸斗平上下十卜丁”。教我们写字时,他每每大手把住小手,一边讲道:“笔儿不松手,胯下能夹狗,眼与桌相距尺把,记得抬起头。”反反复复,絮絮叨叨,但我们都不觉得厌烦。

蔡老师喜欢走下讲台检查学生学习情况,发现谁做得不对便及时指导,纠正过来。我的作业本上几乎篇篇都是红钩,总是让他露出满意而又高兴的笑容。

冰冻三尺,非一日之寒。一学期下来,蔡老师教我们学会了不少方正的汉字。

转眼进入腊月下旬,学校要放寒假了。这天下午,风卷雪花从没有糊纸的窗子孔飘进教室里,让我们忍不住打起寒战,瑟瑟发抖。就在此刻,蔡老师在门口拍了拍身上的积雪,跨进教室来,站在讲台上表扬了学习成绩优良的我和几个同学,然后说:“本学期结束了,也许开春后我不会再来教你们了。现在天气寒冷,大家要注意多烤火,不要着凉了……”

“蔡老师,您明年不来了,是吗?为什么呀?为什么呀?……”刹那间教室里七嘴八舌起来,闹闹哄哄的。窗外,北风呼啸,呜呜之声犹如哭诉。

冬去春来,春季学期开始了。乍暖还寒时,蔡老师没有回到学校,春暖花开时,蔡老师仍旧没有回到我们身边。看来,他真的不再教我和同学们了。

过了好久,我在乡场上看见了一个熟悉的身影,背着木匠工具,还是那身中山装加青布裤子白布腰,只不过肩膀上那儿的补丁也已经变得破旧不堪了。

又过了许多年,我在路上遇到他,这时候的蔡老师已经老态龙钟了。听见我在叫他,他停下脚步,打量了我好一阵子,终于老泪纵横地说:“岁事无情,亏你还记得我这个启蒙老师啊!”

日月如梭,光阴荏苒。我们掌握的第一个汉字是启蒙老师教的,有的同学连名字都是启蒙老师给取的,难道岁月的流水可以无情地冲走对启蒙老师的记忆吗?